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0-041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6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0年6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委托出席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于2020年6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71号),公司董事会根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按照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市场状况,明确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50,012.70万元(含50,012.70万元),发行数量为500,127手(5,001,270张)。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票面利率
第一年0.40%,第二年0.7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2.50%。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初始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36.39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之间较高者。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24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
(1)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24日,T-1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
(2)网上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本次发行的承销团成员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申购。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安排
公司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24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3.155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1,000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1手(10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0.003155手可转债。公司现有总股本158,480,000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最多可优先认购约500,004手,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500,127手的99.98%。其中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117,610,780股,可优先认购海容冷链上限总额为371,062手;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40,869,220股,可优先认购海容冷链上限总额为128,942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之后,办理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托管、付息及转股操作等相关事宜,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的指定人员负责办理具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议案内容:为规范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公司将与保荐机构、相应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的指定人员办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等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相关规定,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限售期将于2020年7月1日届满,解除限售条件业经成就,董事会提议公司为75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共计解除限售67,200.2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0-042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6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0年6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委托出席监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于2020年6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71号),公司监事会根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按照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市场状况,明确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可转债总额不超过50,012.70万元(含50,012.70万元),发行数量为500,127手(5,001,270张)。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票面利率
第一年0.40%,第二年0.7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

六年2.5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初始转股价格
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36.39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之间较高者。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总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24日,T-1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

(1)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24日,T-1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
(2)网上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3)本次发行的承销团成员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申购。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安排
公司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可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6月24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3.155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1,000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1手(10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0.003155手可转债。公司现有总股本158,480,000股,按本次发行优先配售比例计算,原股东最多可优先认购约500,004手,约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500,127手的99.98%。其中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117,610,780股,可优先认购海容冷链上限总额为371,062手;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40,869,220股,可优先认购海容冷链上限总额为128,942手。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相关规定,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限售期将于2020年7月1日届满,解除限售条件业经成就,董事会提议公司为75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共计解除限售67,200.2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0-043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67,200.2万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7月2日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容冷链”)于2020年6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为75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共计解除限售67,200.2万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9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北京市中伦(青岛)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19年6月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名单》、《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方案的公告》,对公司本次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予以公示。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充分听取公示意见。

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19年6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19-039)。

3、2019年6月24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在上海证券交易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

4、2019年7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授予日是2019年7月2日,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调整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5、2019年8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授予结

果公告》。
6、2020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书面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第一个限售期即将届满的说明
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锁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40%。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9年7月2日,第一个限售期将于2020年7月1日届满。

(二)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激励对象同时满足下列解除限售条件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	是否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说明
1.本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施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投项目“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线”已于近日完成建设,并点火试生产。现将本项目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公司拟使用19,712.73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线扩建项目。该项目建成后新增1000万平方米瓷片生产能力、125万平方仿古砖生产能力和125万平方米抛釉砖的生产能力。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0-070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公告

2018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实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线扩建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9,712.71万元及利息(利息金额以银行结算为准)对控股子公司佛山帝陶诺德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帝陶诺”)进行增资。帝陶诺增资后,帝陶诺增资扩产项目“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线扩建项目”已于近日完成建设,并点火试生产。现将本项目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公司拟使用19,712.73万元募集资金用于大规模自动化生产线扩建项目。该项目建成后新增1000万平方米瓷片生产能力、125万平方仿古砖生产能力和125万平方米抛釉砖的生产能力。

证券代码:603661 证券简称:恒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6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0年6月18日、6月19日、6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及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020年5月12日,公司与GLORY WINNER TRADING LIMITED、东莞厨博士家居有限公司签订了名为《资本合作意向书》的战略框架协议,本次签订的《资本合作意向书》属于协议双方的意向性约定,意向书不具有法律约束力,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7.5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35.42%。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2020年6月18日、6月19日、6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根据2020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来看,因受美国新冠肺炎疫情不确定因素影响,对公司外销欧美的订单产生了一定影响。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20年5月12日,公司与GLORY WINNER TRADING LIMITED、东莞厨博士家居有限公司签订了名为《资本合作意向书》的战略框架协议,本次签订的《资本合作意向书》属于协议双方的意向性约定,意向书不具有法律约束力,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7.5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35.42%。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和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此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敏感影响的其他重大事项。
(五)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六)生产经营风险提示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根据2020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来看,因受美国新冠肺炎疫情不确定因素影响,对公司外销欧美的订单产生了一定影响,未来因疫情影响的发展趋势及对客户产品销售等各方面影响情况较难评估,因此外销欧美的订单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了《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2020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743.15万元,同比增长7.5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03.80万元,同比下降35.4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632.19万元,同比下降32.66%。基本每股收益为0.30元,同比下降36.17%。
(三)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2020年5月12日,公司与GLORY WINNER TRADING LIMITED、厨博士签订了名为《资本合作意向书》的战略框架协议,本次签订的《资本合作意向书》属于协议双方的意向性约定,意向书不具有法律约束力,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7.5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35.42%。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监事会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决议》;
5、《北京市中伦(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3日

强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战略。

鉴于本项目从点火试生产到达产尚需一定时间,同时,亦有可能面临因市场需求环境变化、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不能如期实现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3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公告: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6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广粤路279号维也国际酒店3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72,987,18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06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召集,由董事长杨影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3人,独立董事范富亮先生、张宁女士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罗福阳先生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总经理、代行董事会秘书李欣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9,642,706 98,066 3,309,380 1,913 35,100 0.0203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9,642,706 98,066 3,309,380 1,913 35,100 0.0203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9,642,706 98,066 3,309,380 1,913 35,100 0.0203

4.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9,642,706 98,066 3,309,380 1,913 35,100 0.0203

5.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与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9,642,706 98,066 3,309,380 1,913 35,100 0.0203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70,454,506 98,535 2,532,680 1,464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增补马方健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9,719,406 98,110 3,267,780 1,88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11,766,116 77,867 3,309,380 21,901 35,100 0.2322

2 关于变更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1,801,216 78,098 3,309,380 21,901 0 0.0000

3 关于修订《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1,801,216 78,098 3,309,380 21,901 0 0.0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正策律师事务所
律师:袁兆刚、钱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正策律师事务所经法律顾问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2日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ST富控 公告编号:临2020-114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公告: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6月2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广粤路279号维也国际酒店3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72,987,18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06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长召集,由董事长杨影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3人,独立董事范富亮先生、张宁女士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罗福阳先生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总经理、代行董事会秘书李欣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9,642,706 98,066 3,309,380 1,913 35,100 0.0203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9,642,706 98,066 3,309,380 1,913 35,100 0.0203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9,642,706 98,066 3,309,380 1,913 35,100 0.0203

4.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9,642,706 98,066 3,309,380 1,913 35,100 0.0203

5.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与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9,642,706 98,066 3,309,380 1,913 35,100 0.0203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70,454,506 98,535 2,532,680 1,464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增补马方健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69,719,406 98,110 3,267,780 1,88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11,766,116 77,867 3,309,380 21,901 35,100 0.2322

2 关于变更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1,801,216 78,098 3,309,380 21,901 0 0.0000

3 关于修订《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1,801,216 78,098 3,309,380 21,901 0 0.0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正策律师事务所
律师:袁兆刚、钱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正策律师事务所经法律顾问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律师事务所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2日